



食品包材月刊

【2021年3月】

目录



- ◆ 食品接触材料六项检测方法团体标准通过专家立项论证
- ◆ 英国发布新食品接触材料授权流程
- ◆ 美国 FDA 食品接触物质清单新增七种物质
- ◆ 比利时发布食品接触金属和合金迁移限量
- ◆ 加州不再将含邻苯二甲酸酯的食品包装视为优先产品
- ◆ 印度拟修订饮用水包装规定



PROTECTING CONSUMERS' HEALTH THROUGHOUT THE WORLD

法规动态

◆ 食品接触材料六项检测方法团体标准通过专家立项论证

2021年3月16日，上海市食品接触材料协会组织专家召开了对《食品接触材料 1,1'-磺酰基二（4-氯苯）迁移量的测定“》等6项检测方法的团体标准进行了立项论证会议。

与会专家听取由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牵头申请的《食品接触材料 1,1'-磺酰基二（4-氯苯）迁移量的测定》等6项团体标准的基本情况和立项理由。拟立项团体标准项目名称详见下表：

序号	立项标准名称	牵头单位
1	食品接触材料 1,1'-磺酰基二（4-氯苯）迁移量的测定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2	食品接触材料 1-己烯迁移量的测定	
3	食品接触材料 2-甲基-1,3-丁二烯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4	食品接触材料 2,2,4,4-四甲基-1,3-环丁二醇迁移量的测定	
5	食品接触材料 间苯二甲酸迁移量的测定	
6	食品接触材料 炭黑中甲苯萃取物的测定	

项目负责人就团体标准立项的目的、意义，重要性和必要性，范围和主要技术内容，国内外法律法规、标准的协调及等情况进行了介绍和答辩。经讨论，专家组一致认为：6项检测方法团体标准的制定，可填补我国相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空白，对企业开展产品质量提升和推动食品接触材料行业健康发展有积极的作用，同意申请立项。

来源: <http://www.safcm.com/display/305679.html>

PROTECTING CONSUMERS' HEALTH THROUGHOUT THE WORLD

◆ 英国发布新食品接触材料授权流程

由于此前英国退出欧盟，英国食品标准局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关于食品接触材料（FCMs）的授权指南，该指南概述了新食品接触材料在英国（英格兰，威尔士以及苏格兰）市场销售的授权流程。

该指南参考了几项保留的欧盟法规和一项指令（如下所示），并指出：

“对于大多数受监管的产品类型，一旦产品或工艺获得授权，就将被纳入包含具体使用说明的法规列表之中。这些列表被称为肯定列表。”

- 关于塑料单体和添加剂的第 10/2011 号法规
- 关于活性/智能材料的第 450/2009 号法规
- 关于再生塑料工艺的第 282/2008 号法规
- 关于再生纤维素薄膜的第 2007/42/EC 号指令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欧盟委员会（EC）授权的塑料法规和再生纤维素膜指令中肯定列表上的食品接触材料，将不需要英国当局重新授权就能在英国市场上销售。

但是，如果提交给欧盟当局的食物接触材料申请在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尚未完成（例如，在该日期之前，申请的单体/添加剂尚未添加到第（EU）10/2011 号塑料法规中），则需要向英国食品标准局提交新的申请。如果欧洲食品安全局（EFSA）对该食品接触材料发表了意见，则提交人在填写英国授权申请表时应包含 EFSA 问题编号。

由于欧盟法规中尚未建立活性/智能材料和再生塑料的肯定列表，所以如若产品符合英国《通用食品法规》和食品接触材料法规中任何通用标准要求，则可在英国市场上销售。

该指南解释了如何申请新食品接触材料的授权。鉴于英国出台的法规措施以欧盟流程为基础，所以欧盟食品安全局先前制定的指南细则仍然适用于相关文件。英国当局预计，他们的风险评估（物质的安全评估）和风险管理（公布英国法规修正案，即保留的欧盟法律）将需要 15 个月的时间。

PROTECTING CONSUMERS' HEALTH THROUGHOUT THE WORLD

尽管北爱尔兰隶属于英国，但根据《北爱尔兰议定书》的要求，在北爱尔兰市场上销售的新食品接触材料的授权流程将继续遵循欧盟法规，该议定书为 2019 年 10 月 17 日公布的《欧盟-英国脱欧协议》的一部分。

来源: <http://www.tbt.org.cn/warningDetail.html?id=eX5gYx44e65FLSr6KHsy6t4hSj1YbjeVq1wphti>

◆ 美国 FDA 食品接触物质清单新增七种物质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FDA) 最近在其有效食物接触物质 (FCS) 清单中添加了 7 种新物质。新增物质如下:

FCN 编号	食品接触物质	生效日期
2106	用羟基乙叉二膦酸 (HEDP) (CAS 注册号: 2809-21-4) 稳定的过氧化氢 (CAS 注册号: 7722-84-1) 水溶液。取代 FCN 2029	2021 年 1 月 21 日
2104	2-丙烯酸, 2-甲基-, 与 2-甲基环氧乙烷的聚合物, 环氧乙烷单醚与 1, 2-单丙二醇 (2-甲基-2-丙酸盐) 和 2-丙烯酸的聚合物, 钠盐 (CAS 注册号: 2272985-43-8)	2021 年 1 月 19 日
2100	过氧乙酸 (CAS 注册号: 79-21-0), 过氧化氢 (CAS 注册号: 7722-84-1), 醋酸 (CAS 注册号: 64-19-7), 硫酸 (CAS 注册号: 7664-93-9) 和羟基乙叉二膦酸 (CAS 注册号: 2809-21-4) 的水溶液。取代 FCN 2000	2021 年 1 月 6 日
2099	包含过氧乙酸 (CAS 注册号: 79-21-0), 过氧化氢 (CAS 注册号: 7722-84-1), 醋酸 (CAS 注册号: 64-19-7), 羟基乙叉二膦酸 (CAS 注册号: 2809-21-4) 和 (可选) 硫酸 (CAS 注册号: 7664-93-9) 的水溶液。取代 FCN 2060	2021 年 1 月 1 日
2097	丙烯酸丁酯和 4-羟基丁基丙烯酸酯聚合物与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基的交联剂。取代 FCN 1716	2020 年 12 月 29 日
2096	过氧乙酸 (CAS 注册号: 79-21-0), 过氧化氢 (HP) (CAS 注册	2020 年 12 月

PROTECTING CONSUMERS' HEALTH THROUGHOUT THE WORLD

	号：7722-84-1），醋酸(AA)（CAS 注册号：64-19-7），羟基乙叉二膦酸（HEDP）（CAS 注册号：2809-21-4），和/或吡啶二羧酸（DPA）（CAS 注册号：499-83-2）和(可选)硫酸（CAS 注册号：7664-93-9）的水溶液。	26 日
2090	吡啶硫酮锌（CAS 注册号：13463-41-7）	2020 年 12 月 12 日

来源: <http://www.tbt.org.cn/warningDetail.html?id=m7XcSDEtRQXrz6YenyILfOjDDYYLnlpFOeew1yC>

◆ 比利时发布食品接触金属和合金迁移限量

2021 年 3 月 15 日，比利时联邦公共服务局（FPS）公共卫生、食品链安全和环境部发布法规，以规范食品接触金属和合金。

本法规适用于涂层和无涂层的食品接触金属和合金材料以及这些材料终态物品。这些材料和物品必须根据法规（EC）1935/2004、法规（EC）2023/2006 和关于食品接触材料和物品的比利时皇家法令进行生产，按照已知的国家或欧洲食品接触金属和合金试验方法进行试验。产品需具有一份符合性声明，如果制造工艺没有变化，则该声明有效期为五年。该法规生效日期为 2021 年 3 月 15 日。金属和合金组件作为食品接触材料的具体迁移限值如下：

名称	符号	迁移限值（mg/kg）
铝	Al	5.0
锑	Sb	0.04
铬	Cr	0.25
钴	Co	0.02
铜	Cu	4.0
铁	Fe	40
镁	Mg	/
锰	Mn	1.8
钼	Mo	0.12
镍	Ni	0.14
银	Ag	0.08
锡	Sn	100

PROTECTING CONSUMERS' HEALTH THROUGHOUT THE WORLD

钛	Ti	/
钒	V	0.01
锌	Zn	5.0

来源: http://www.tbtguide.com/xwdt/gwxw/202103/t20210330_1540755.html

◆ 加州不再将包含邻苯二甲酸酯的食品包装视为优先产品

加利福尼亚州有毒物质控制局(DTSC)最近发布了其更安全消费品(SCP)计划下的第三个优先产品工作计划草案(2021-2023)。

食品包装最初在工作计划(2018-2020)中被认定为优先产品。DTSC 随后宣称正在考虑食品包装中使用的多种候选化学物质的优先级, 包括双酚、聚苯乙烯、全氟和多氟烷基物质(PFAS)以及邻苯二甲酸酯。

在优先产品工作计划草案(2021-2023)中, 食品包装继续作为优先产品, 因此 DTSC 可以进一步评估食品包装中的候选化学物质。但是, 该计划草案指出, 含有邻苯二甲酸酯的食品包装不再被视为优先产品。该草案修订了食品包装的含义, 明确了堂食和外卖中用于盛放或贮存食物的一次性使用容器包括在内。然而, 尽管有人要求扩充食品包装的定义, 将食品加工设备包括在内, 但 DTSC 并未予以采纳。

工作计划草案评议期截至 2021 年 3 月 19 日。

来源: <http://www.tbt.org.cn/warningDetail.html?id=qDI08JUYbuHcmc69PppnGEkcNdXngyv9GyxoTY7>

◆ 印度拟修订饮用水包装规定

2021 年 1 月 18 日, 印度食品安全和标准局 (FSSAI) 发布《2021 年食品安全和标准 (包装) 第一修正案》法规草案征求意见稿。主要内容为“如果饮用水的包装为符合要求的食品级材料, 则允许不使用透明包装瓶。”该意见征集稿, 意见征集期为 60 天。

来源: <http://www.tbt.org.cn/warningDetail.html?id=cAamWCZ9KI6JQn4kzev6G55uzDdkouZtEWW89Ea>